

昆航关于涉及沈阳航线国内客票特殊处置方案的通知

为配合辽宁当地做好疫情防控工作，协助行程涉及沈阳航线的旅客更好的安排出行计划，特发布行程涉及沈阳航线国内客票特殊处置方案，具体如下：

一、适用范围

凡在 2020 年 12 月 25 日（含）之前购买的 833 开头客票（包括里程奖励客票），行程涉及沈阳进出港国内航班，乘机日期为 2020 年 12 月 25 日（含）至 2021 年 1 月 16 日（含），包含昆航实际承运航班及挂 KY 航班号的代码共享航班。

二、退票及变更规则

（一）在客票有效期内可至原购票地办理非自愿退票业务，需在航班起飞前取消订座，不收取退票手续费。

（二）旅客首次提出航班变更申请，在航班起飞前取消座位，可为其免费变更一次至 2021 年 1 月 27 日（含）之前同航程航班，免收变更手续费、子舱位价差、淡旺季价差。旅客再次提出变更申请或变更至 2021 年 1 月 28 日（含）之后航班，须依据客票使用条件办理。

（三）已按上述原则办理过变更的客票如申请退票需按客票使用条件办理。

昆明航空有限公司

2020年12月25日